

婦女共鳴

中國近現代女性期刊匯編

上海婦女共鳴社

綫裝書局

中國近現代女性期刊匯編

婦女共鳴

第十八冊

綫裝書局



目次

婦女共鳴 第十八冊

婦女共鳴	一九四一年	(第十卷)	第三、四期	……	七七三一
婦女共鳴	一九四一年	(第十卷)	第五期	……	七七七九
婦女共鳴	一九四一年	(第十卷)	第六、七期	……	七八二五
婦女共鳴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一期	……	七八八七
婦女共鳴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二期	……	七九四三
婦女共鳴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三期	……	八〇〇一

妇女共鸣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四期 八〇六一

妇女共鸣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五期 八二二

妇女共鸣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六期 八八八

妇女共鸣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七期 九二五

妇女共鸣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八期 九六二

妇女共鸣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九期 九九九

妇女共鸣 第十八册



婦女共鳴

第十卷

第三
四期合刊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一日出版

婦女共勵

婦女共勵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四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六月一日出版

八〇六

一九四二年

(第十一卷)

第十卷

第三

四國合刊



婦女共鳴

第十卷 第三 四期 合刊 目錄

封面.....	王淦
誰是最後的勝利者.....	山椒
要太作什麼.....	山椒
誰負家庭教育的責任.....	山椒
怎樣維持家庭的幸福.....	山椒
增加人口是智識婦女的責任嗎？.....	紀清濤
今後婦女運動的途徑.....	葉鐸貞
記各省市婦運幹部工作討論會前後.....	張明
從全國婦運幹部工作討論會說到今後的婦運工作.....	龍之鵬
寫在全國婦運幹部工作討論會閉幕的前夕.....	杜隆元
寫在編輯教材之先.....	郭佐新
各國空軍中的婦女.....	山椒
女傑秦良玉.....	山椒
一個服務榮譽軍人的建議.....	張益志
婦運在江西.....	鄭旌炎
甜酒釀之製法.....	吳煥章
婦女妊娠及哺乳期間營養須知.....	陳素非
吾將上下而求索.....	尚模
別了武陵.....	岑
跳崖.....	司人
婦女小消息.....	司人

本社重要啓事

一，五月三日，本市遭敵機狂炸，敝社附址亦波及被震，致將本刊第三期稿件掃劫，是以出刊延期。現將五，四期合刊出版深爲歉然，惟本社同人於憤懣之餘，今後益加奮勉，力求改進，以副讀者之希望。

第十卷第二期因空襲關係，手民不慎，錯字尤多，因本社職員因事辭職，幫助同志，誤忽較正，致或錯誤，本社同人萬分歉仄，希望作者與讀者見諒。一更正表列後。

三，本刊普遍各地，深大婦女羣，如各商業社團願做刊惠登廣告，尤所歡迎！

誰是最後的勝

著

雲

戰爭的勝敗，固以兵精糧足為標準，然亦以其性質是否合於正義為關鍵，蓋兵精糧足，未嘗不可取勝於一時，若其性質而為侵略，未有不一敗塗地，如拿破崙獨霸歐洲，兵非不精，糧非不足，何以滑鐵盧之戰，已無立錐之地，項羽馳騁中原，戰無不勝，攻無不克，何以霸陽一戰，而自殺於烏江；又如美國之獨立，陳涉之亡秦，不在兵精糧足，而在正義之解決，這是史實告訴我們，亦為世人所共認。

目前的史實，德國希特勒將戰火逼燃歐洲，恃其兵精糧足，一瞬間，侵略大小國家凡十餘國，其勝利之焰，震動全球，可謂一日之雄。但在這一頁戰爭史未結束之前，倘以今日德國之勝利而判斷為將來之勝利，則錯之又錯矣。『以德服人者王，以力服人者霸』，希特勒出師各國，純為侵略，雖一朝之勝，然非根於正義，將來內不能久支士氣，外不能

要太太作什麼

山椒

某日現代教育界要人在某地講演，演詞內說：『假如一個太太，不能侍候丈夫，我們要她作什麼用』。原來作妻的責任是一個老媽子，假如每一個男子，祇要太太侍候的責任，我希望他們去傭工介紹所討妻室，也不必高喊賢妻良母的口號來標榜。嗚呼哀哉，難怪乎中國六十年的國民革命還未成功，婦女仍處在附庸的地位，想均為此種極男權論所誤。此種論調如成為普遍化，則『特種女』永不能抬頭，而實彰

顯抑各反侵略國家民族之氣，恐希特勒之失敗，尤甚於當日之拿破崙。故將來之勝利，定為反侵略者之國家。

我國抗戰係為民族生存，國家獨立，正義昭然，所以全民團結，上下一心，雖經百苦，然已博得各反侵略國家民族之同情，一致贊助，貸我款項，予我軍械，抗戰已逾四年，不惟不見退步，而反日益加強，敵人疲憊運軍火於美國，復運荷印掠奪原料，處處碰壁，雖與德意同盟，但德意正用兵於歐洲，不能援助，故此仍陷於孤立。初時敵雖兵精糧足，經我們抗戰四年，敵之元氣日就削弱，士氣厭厭無法補充，敵我比較，敵為侵略我國，違反正義，其結果必如件件歐洲大戰之德國，先自崩潰；孫子說『不戰而屈人之兵』，其勝利自然而形成，我國為正義而抗戰，最後之勝利應屬於我國。

變國家民族的復興。

婦女在母權時代後，婦女在社會和家庭中的地位，一落千丈，女子出嫁以丈夫之姓氏為姓氏，以丈夫思想行動為轉移，財產不能自主，遇事絕對服從，是丈夫可操生殺之權，母家不能過問；俗語說：『嫁出的女兒，潑出的水』，所以婦女遭受幾千年壓迫之痛，至易卜生『傀儡家庭』之名著出世，方才掀起了婦女運動大波瀾，恢復婦女人格獨立之思想，

各國婦女運動風起雲湧，中國亦不能避免婦運潮流之激蕩！故中國國民黨、孫總理提倡婦女運動，贊助女權，其用意固然純重婦女人格，而間接亦為增強國民革命的力量。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抗戰還未勝利，正是民族存亡的重要關頭，我們應如何喚起國民半數之婦女參加國防工作，怎能「倒行逆施」，使婦女同去廚房之聲高於抗戰之聲？此種見解實為大謬；何況中國婦女從未離開廚房寸步，現正需要設法動員婦女——含棄私人享受的廚房，——參加抗戰各部工作，亦即集中人力物力，鞏固國防。試看戰時歐洲各國，私人廚房，多變成國防工作的小工廠，主婦為國防工作的人員，因有許多婦女已替代男子的事業。我們是一個侵略國家，更須要大批人力去參加抗戰工作，我們縱然不為婦女運動着想，能不為國家着想？可以喚起女同廚房，專門侍候自己，而去削弱民族復興的基能，減低國防的力量麼？

中國既為抗戰國家，須要每一個國民都能貢獻抗戰工作，故現時不需要專門研究蛋糕的做法，茶味之如何，及研究家庭佈置的如何華麗的婦女，而須要幹練勤苦的婦女去研究國防科學，去實行國防工作，使人力物力都集中在國防線上，所以中國近代女子為抗戰建國中的奮鬥者。

希望中國所有太太成為一個賢妻良母，而不成為一個名

此日多忍痛一分，將來成功增加一分。

勝利的目標愈接近，我們的奮鬥便應該更艱苦。

廚，那一種婦女方是賢妻良母，何種婦女方是中國戰時婦女。她備有理家的小技，不足名之為賢妻良母，必須有三民主義之思想；有社會政治經濟等學問；有堅強的意志；有偉大的人格，這種女性，方能為現代中國的賢妻良母。因為他有三民主義思想可以教育子女為忠國國民；他富有學問，直接可以服務國家，簡接贊助丈夫子女，完成抗戰建國事業；有堅強意志，方能食苦耐勞，方能勸導丈夫子女不為貪官污吏；有偉大人格，可感化丈夫子女不作漢奸，出賣國家民族。

由古代的賢妻良母傳中，更可證明女性不僅侍候丈夫之賢，而他們必須都有道德和學問；如梁紅玉之擊柝助戰，秦良玉繼夫完成報國之功；歐陽修之母，孟母之教，岳武穆之母；這些古代有名賢妻良母豈盡是為丈夫的侍候人？

現在聞名世界的蔣夫人宋美齡女士，他具有才德，他并不是有名廚子，他是在前方後方贊助蔣總統完成革命事業，并同時領導婦女努力戰時服務工作，誰能說蔣夫人不是賢妻？由古今的事實說明近代中國太太，并不是專門侍候丈夫而謂之賢，而是專為國家民族奮鬥方能為之賢，更足證明中國近代婦女已不是男子的附庸者，而是復興國家民族的責任人。

誰負家庭教育的責任

劉衡靜

大家都公認治家是女子的責任，因此便認為家庭教育也是女子的責任。自然，女子是應該負這個責任的，用不着推諉。不過女子是不是能夠單獨負起這個責任，却是一個問題。

照我國古聖賢所謂齊家治國平天下的意思看，齊家的責任是屬於男子的。因為家齊為治國之本，不能齊其家者，不能治其國。治國的責任自來就沒有女子的分兒，所以齊家的責任也就輪不到女子頭上。

齊家的意義，最重要的就是家庭教育。因為教育為立國的根本大計，家庭教育又是一切教育的基礎。有好的家庭教育，才能有好國民，才能有好國家。大學說：「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這就是教育上的「人格感化」，「以身作則」的意思，所以說齊家的重要意義是教育。這種家庭教育責任，在中國向來是父親負擔的，偶然有一兩個母親懂得教養兒子，便看作了不得的奇蹟了。三字經不說嗎？「養不教，父之過，教不嚴，師之惰」，可見教是父親的事，與母親無關。孟軻之母，歐陽修之母，都因為沒有丈夫，才負起教子的責任。袁枚在他一封辭官養母的信上引起了許多賢母的典故，有人批評他說：「袁子才分明有父親，為甚麼要引用這許多寡母教孤兒的典故？未免有點目無父親了。」其實從古以來就找不出幾個有夫的賢母，袁子才要表揚他的母親，便只好抬出代夫教子的寡婦來了。因為有丈夫，教子

的責任便輪不到女子，母親雖賢，也「無用武之地」，女子不負教育子女之責，本是不對的，只因從前不許女子有知識，自然不能叫沒有知識的人去負教育別人的責任。

現在可就反過來了。女子有了受教育的機會了，他們的知識很可以教育別人了。男人們於是把整個家庭教育的責任推出來，交給女子。他們是要把聖人齊家治國的理論加以修改，就是要男子治國，女子齊家。這個主張對嗎？不對的。這叫做矯枉過正。假如女子能夠單獨負起這個責任也還不要緊，事實上女子不能單獨負起這個責任。如果一個家庭之中母親賢良而父親惡劣，能教得出好的子女嗎？孟子說，「一齊人傅之，衆楚人咻之，雖日求其齊也，不可得矣」。就是說，教育不能脫離環境的影響，在一個惡劣環境裏邊，教育是不會有效果的。目前許多人沒有看清這一點，國民道德不好，是婦女的責任，官吏貪污，也是婦女的責任，因為女子沒有把家庭教育弄得很好。這才是不公平的判斷呢。我想，如果要家庭教育有好的效果，一定要請父親們共同負責。

現在中國人大都不注意齊家，以為供給了家庭生活費就算盡了莫大的責任，其餘一切都應由女子負責了。每日除對付職業的幾個鐘頭之外，就只知道享樂，交朋接友的方法就是嫖，賭，飲食。終日在家裏擺起一檯馬將牌的，還算是安分之人，否則弄到三妻二妾，終日不回家。妻子看見丈夫如此，也就不能安心負擔治家的責任，索性夫唱婦隨起來了，被

犧牲的乃是孩子。即使妻子十分賢良，不肯與丈夫同湮合污，他的家庭教育也很難收效。不把父親的過錯告訴兒童，則兒童將來一定跟着父親走錯路。若使兒童明瞭父親行為的不對，則兒童必然輕視父親，鄙薄父親。教育而至使兒童鄙視父親，這類家庭教育算是得成功嗎？孝順為齊家之本，在這種家庭裏邊，怎樣能養成孝的德性？人人都知道歐陽修有個母親，而沒有注意到他有個好父親。歐陽修是拿死去父親作兒子模範的。歐陽修在他父親的墓表裏敘述他母親的話，他母親把他父親的行為德性說明了以後，有幾句結論說：「夫養不必豐，要於孝，利雖不得溥於物，要其心之厚於仁，吾不能教汝，此汝父之志也。」歐陽修固然是個賢母，但如果沒有一個好父親做模範，恐怕也不容易使教育收得好效果。有許多人，自己平日不肯負起以身作則的責任，不肯犧牲些少享樂，到了兒子長大不成材，就唉聲嘆氣，怨天尤人，只怪母親家庭教育不好，倒不想想，自己平日的行為，曾給予兒女甚麼影響。

我井不想把教育子女的責任推在男子身上，母親們的不負責任，也是應該責備的，貧苦之家，父母多無知識，固然談不上家庭教育，就是中等以上的家庭，子女又何嘗受着影響呢？有知識的父母不肯負責，把兒童教育交給無知識的母親，結果也就同貧苦兒童一樣，沒有家庭教育，後代的國民，大多數在無教育中長大，國家前途是多麼危險！

普通人都把教育範圍看得太狹以為學校才是教育場所，所以一般父母都以爲把子女往學校一送，便是盡了教育責任。而不知學校教育，只佔很少的時間，小孩大部分生活還是在家庭裏，而且人一生下來便要受教育，在入學以前的幾年

生活，不靠家庭教育怎麼辦呢？就是入了學校，還是要學校與家庭互相幫助，教育才有效果。比方學校教兒童飲食有定時，而母親却給着食小孩吃，學教兒童誠實，而母親却常常富着兒童向人說謊話。學校教兒童不可口地涕唾，而家裏的人終日地涕唾。能如此類，雖是很小的事，如果家庭與學校相反而行，學教還有效果嗎？至於做人處事及對國家社會的態度，兒童更是處處模仿父母，父母的行為不對是不會有好兒子出來的。所以家庭教育好，可以增強學校教育的效果，家庭教育不好，便可以取銷學校教育的功用。每每看見許多學校請學生家長開茶話會，家長多不出席，而叫些奶媽抱着學生的弟妹去吃一頓茶點。父親可以說要做事，抽不出時間，母親多數是沒有職業的，難道也抽不出這三兩個鐘頭嗎？母親不負責任，是無可諱飾的了。從前女子不負教育子女之責，是因為母親沒有受到教育，不能負起這個工作。現在有許多母親是受過教育的，能力很可以負此責任，然而兒童仍舊沒有人管，這是應該有的現象嗎？

有人把這罪過歸到「女子職業」和「女子教育」身上，於是大喊女子回到家庭去，並主張女學校加重家事課程。其實這個看法也是錯的。許多職業婦女的生活情形倒比較有條理，每日一早就起來，稍爲處理家務，照顧了小孩子去上學才去辦公。中午還回來陪小孩子吃午飯。下午工作完畢，就監督小孩自修。家務的整理，常是在晚上的小孩子睡覺以後。自然，這種婦女未免過勞，但他却不曾放棄他的責任。實在，只要人肯負責，家事的料理並不須要很多時間，有了職業，不必就放棄家務。倒是那些無所事的婦女，除了麻

(下接第十二頁)



怎樣維持家庭的幸福？

黃岩軒

(一)前言：——「人類是感情的動物」，而人類的愛，又是一種「本性」的表現，因為這樣在人類的歷史上就產生了「家庭」這種制度，每有人說它是隨著婚姻制度而產生的。對於「家庭制度」之存在，是否必要，以及其本身之優劣利弊，各人的見解不同，其所下之結論，亦常殊有異。可說是見仁見義，各有道理，我們且不必細加推考；但我個人總覺得「家庭制度」之產生與成立，完全是合乎人類本性要求的，而且亦是一種進步的自然現象。在我國家庭更是社會組織中一個適當的單位！蓋人類繁衍到相當數目以後，要想一成不變的過着共同生活，事實上顯然是不可能的；在這種情況下，家庭組織就應運而生，且日益趨於穩固而確定了。從此「家庭」就成為一切「小我」的「歸宿地」，且不管這個「歸宿地」是安樂窩，或是人間地獄；但是人類就在這個據點上開始活動着，奮鬥着，創造出許多偉業，拓出燦爛的文化，演出一串串不斷的歷史，漸漸從黑暗中摸渡到光明，山野蠻進化文明……這些事跡，總該是我們不能加以否認的。另一方面，人們更受着「利他心」的驅使，慢慢地以這個據點為基礎，不斷的向外發展，終於完成了規模宏大的國家組織，而找到了「大我」的歸宿。這樣人類的生活，更形穩固，

而得到了保障，可以安居樂業，欣欣向榮的創造出許多不朽的功業來，這是歷史的故事，自然的演變，是可以為我們所體察到的。雖然後來因為人類生活的競爭日趨激烈，自私自利的心理過分發展，一些人往往因為太重視家庭，而忽略國家的地位，不但養成了急私忘公的惡風，而且甚至有時為家庭的私利，而搶奪國家的公益，或者為了滿足「小我」的享受，而不惜犧牲「大我」的幸福，為了個人的私圖，而不惜危害國家的安全……這顯然是人類不可抹滅的污點，同時亦是天大的罪惡。而因此社會上有一般人就將人類一切的罪過，完全推在「家庭制度」的身上，大有認此為世間一切禍水淵源之慨，有的主張人類應當根本廢除家庭的制度；更因為近世來我國「大家庭」制度之漸趨于崩潰，而顯得靜靜有辭，斷定「家庭制度」必歸于消滅無疑了。這種觀察我覺得未免失之過火，而大有「祇見結果，不察原因」之嫌。然家庭在人類歷史上的地位，是不容忽視的；尤其在我國，「家庭」是社會組織的穩固基礎。雖則「國爾忘家」，在理論上，當此國家危急的時候，似無閒來討論家庭的問題，可是家庭既是國家組織中之一個基本單位，家庭組織之健全，對於國家之安定，是有很大助益的，且安內即所以攘外，對於

抗戰的關係亦是很深的。

(二)家庭幸福之前提——人類爲了「小我」或家庭的利益，有時竟不惜犧牲「大我」或國家的利益之事實，我們是承認的。但是我們曉得上述的種種弊端，都是人類惡劣心理之作用，與罪惡之行爲所造成，另一方面，亦是不正常之社會病態所促成的。並不是「家庭制度」本身的一個缺點，而可以人類的後天努力與方法，加以改除與糾正的。若不觀察事實的真相，不從病理方面加以研究，就貿然將一切的罪咎，推在家庭制度的身上，我覺得那實在是不澈底而且不應當的。那一般人因爲見到人們有了家庭而妨害公衆利益的事實，遂主張反對家庭的存在，我認爲他們的觀點並不正確，至少可以提出下列的數種理由：第一，我以爲「自私自利」，是人類心理現象的一種，它的擴充，即成爲含有犧牲精神的「利他心理」，二者皆爲人類本性之一種，其消長發展，貴能取得適當之配合與調和，不可偏廢，蓋人類若果沒有「利我」之心，則不能得到應有之鼓勵，對於人類之進步，是很有妨害的；但是若沒有「利他」心理之調和，讓這種「利我」之心過分發展，則人類的紛爭，勢必趨于激烈，對於社會之和平秩序，妨害極大，合羣的生活，勢必無法維持。我國社會，現在耽犯上這種毛病，所以問題的中心，不在家庭制度之有無，而是在一般人「利己」心理，過于發達。推根詰究的辦法，是應當提倡「利他」心理的發展，提高國家民族的觀念，使大家認識國家的利益高于個人，才是補救之方。第二：人類自私心的發展，並不一定是「家庭制度」培植出來的，縱「家庭制度」不存在，個人並不消滅，仍有自私的可能。第三：若果沒有家庭，人類亦許會更墮落；沒有牽

掛，沒有連累，不用負擔家庭的責任，亦就不會更努力，將不會有進步，而安定的社會秩序，恐怕是很難永久維持的。第四：倘不從教育方面去努力，祇是根本剷除「家庭制度」，恐怕對於社會的改良，亦是無補于事的。所以「家庭」祇能作爲人類生活改進的一個對象，而不能認爲人類罪惡的淵藪；因此我們可以相信：我國以前一般聖賢都極力提倡「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一貫系統，實在並不是一套迂腐的主張。從歷史之記載中，我們可以窺知健全的家庭組織對於我國古代社會的安寧秩序，是很有功用的。普通說起來，我國社會要比歐洲社會穩定得多，這至少亦是與家庭的組織有很大關係的。總之家庭問題在我國是值得深切注視的；家庭雖不能加以廢除，可是對家庭觀念的改革，確乎是必要的。我覺得一切的改進，皆應當以個人的心理爲出發點。國父說：「人生要以服務爲目的，不以奪取爲目的」的觀念，是我們每人皆應當具有的。要認清家庭不過是個人生活的一個據點，但是這個據點的本身完全是寄生在國家民族之全面身上的須知據點固然是重要，而全面更是重要；據點雖然應當穩固，而全面更需要穩固！家庭的利益、幸福，固然值得爭取保護，而國家民族的利益安全更值得爭取保障！在此「覆巢之下無完卵」之古訓，是應當切記的。所以我們在談家庭幸福的時候，就應當以國家民族的幸福爲前提！

(三)維持家庭幸福之要件：——家庭幸福之維持，其法雖是多端，然其要件當不外下列數種，茲特略述于後：

(1)家人之和睦：——家庭中各人因爲關係比較密切，彼此容易了解，加以家人中間，另有一種天然「愛」之心理聯繫，所以易于和睦相處，能夠這樣的家庭，自然很是幸福。

。但是人的感情作用，有時是脆弱不堪的，有的時候容易衝動，不易控制，而各人之心理狀態，更是不容易明白；因此有些家庭裏面，往往爲了一些小小的問題，而引起很大的風波，結果使各人間之意氣一天天增長，關係一天天疏淡，感情漸趨決裂，終至造成不可收拾的局面，或演爲家庭之極大悲劇。而通常爲了些細故，致家人不睦，終將家庭裏這個美滿的幸福，完全破壞掉之事實，社會上正是層出不窮；有的雖然因爲某種利害關係，而仍維持家庭之形式者，但是我們曉得：這種「貌合神離」「同床異夢」之家庭，是毫無幸福可言的！比如社會上人，每因思想或感情上不能調和，各走極端，破壞了各人天然的「愛」，甚或彼此視爲眼中之釘，不世之仇，而致父子斷恩，夫妻反目，兄弟鬥鬪的，這種事實，我認爲是十分背理而荒謬的！可是這種荒謬背理的事實，現在一般社會上，一串串不斷的演出，嚴重嚴重的「家庭問題」，影響社會之安寧秩序甚大，而不爲一般人所注視，我覺得更是奇怪！亦許一般人對此忽略了，是因爲這是與已無干而有關他人私生活的事，不便干涉；但是一些社會教育家，就不該對它亦採取漠視的態度了。再說家人不和睦之原因，雖多端，不過此爲家庭幸福之「致命傷」，却是我們應當承認的。在此我以爲家庭的教育，與家庭的秩序，最值得注意，最要緊的是要培植各人間天然「愛」之關係，使取得精神上之合致；雖然各人在精神上應予以獨立之人格，與地位，但是天然的倫序，還是應當恪守勿替的。而孔子所提倡「恕」道，以及我國固有道德中之「孝」字，與「克己」的精神，確是維護家庭幸福的最大法寶；「孝順爲齊家之本」的道理，真是值得我們深恩的。

(二) 家人之健康：——健康是人生最大的幸福，雖然這是個人的問題，可是能夠影響家庭的幸福甚大，而容易引起其他聯帶的關係，比如對於家人之憂樂情緒，經濟狀況等關係甚大，許多不幸的家庭裏，經常是遭受病魔之極大威脅的；死、疾、病、痛、連年不絕，呻吟啼叫之聲，充滿斗室，其慘慘的景象，是難以形容的！這樣的生活，毫無生趣可言，而與我們想像中的黑暗地獄，又有什麼區別！常常看到許多富有的家庭裏，雖然享受很是豐滿，可是家人多半體質羸弱，縱生活優裕，亦無幸福；反不如一些勞苦農民的家庭裏，雖然衣食粗陋，而家裏的人，個個精強力壯，自得其樂。我國社會上素來流傳一句俗話，說：「無病即是福」，我想這實在是從閱歷中體驗得來的不刊之言。所以至家庭裏面，我們應當切實注意各分子的健康問題，在我國社會上公共衛生不發達，究其原因，都是因爲在家庭裏沒有養成良好的習慣所致。而在一切衛生設備不完全的現在，家庭裏講求衛生的可能性，實在要比一般公共團體裏來得容易！在此最重要的應當促進醫學事業的進步，衛生常識之灌輸，以及愛好清潔習慣的養成，國民體育之發達；而家庭裏對於保育，養老之注意，尤屬重要。健康問題，關係個人幸福，以及國家民族的前途至深且鉅，幸國人勿等閒視之！

(三) 家庭組合：——家庭之組合，對於家庭幸福影響很大，我國風習向以大家庭爲尙，古時一般人每多有提倡之者，故歷史上有一九世同居之先例。這樣龐大的家庭組織，我們可以斷定，是很不容易維持的；尤其關於家庭裏一切管理，分配，以及人的關係諸問題，都會感到相當困難。這種大家庭之組織，缺點甚多，現已漸趨沒落，不爲一般人所重。

視；但是如歐西社會上所流行的「小家庭」制度，——西人稱之爲基本家庭（The Basic Family）——亦似與我國一般社會習慣不合，採之者亦少。現在最流行而最合理的當是大適中的「等型家庭」；這種家庭，對於家務之管理，既不成困難，各家人間之關係亦比較親密，若能維持得法，真正的「天倫之樂」是無窮的。在此應當注意的有：人數組合，與年齡組合二個問題。有些社會學家主張：無家的人數以五人至十人左右最爲適宜；我想這樣既不寂寞，亦不吵雜，自然是很好的。關於第二個問題，我認為：應當包括有老年，壯年，幼年，三種年齡的人；因爲人類無不因年齡關係，而所感受的人生經驗各有不同，家庭應當不僅是個人生活之地，同時亦是人生學習的場所，故最好每個家庭，能夠包括三代的親屬，這樣對於家庭的教育，以及社會的改造，都是很有裨益的。

（一）家庭職業：——在我國一般農村家庭裏家人的工作，分配比較均勻。而在城市的家庭裏，則每存許多家庭，僅有一人從事生產，其他各人皆無職業而爲消費分子，這樣，所有家庭的負擔，都寄在一個人身上，對於家庭生活之保障，是有很大危機的。因此我們對於家庭的職業問題實有提倡之必要，因爲工作的收入，是許多家庭經濟的唯一來源，爲謀家庭生活之富裕計，吾人對於許多有利且輕而易舉之家庭職業，應當有所採行。

（四）婦女與家庭：——婦女是家庭裏的主宰，家庭幸福之維護與破壞，往往皆繫於婦女身上。當然，家庭生活中，最主要的是：家務之處理，也許因爲歷史，生理，體力，性情……種種的關係，一般婦女對於家庭事務之處理，似乎要比男子擅長得多。因此家庭裏面男子對外與女子對內負責的習慣，就成了人類最原始分工合作之現象。這完全是合乎

人類本能的自然趨勢，並沒有什麼高下不平等的成分含在當中。故在古老的易經上，即已經說過：「女正於內，男正於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在我國社會中，每有重男輕女之觀念，固然是不對；而自婦女解放後，有許多所謂「新女性」，每視家庭爲樊籠，有些舉動或不免免有過當之處，似亦非謀家庭幸福之道！這些枝節問題，且不必過細討論，但是「合作」爲家庭生活之重要因素，是我們應當認識的。本來家庭中一切活動，莫不寓有「合作」之精神，平素家人和平相處，相親相愛的舉動，皆爲合作之表現；若果沒有合作，家庭勢將解體，而男治其外，女主其中，尤爲互助治家不易之道！普通女子的胸懷比較狹隘，感情作用比較深厚，無易引起家庭之糾紛；站在家庭立場上說，這種缺點是應該除去的；宜以寬大爲懷，非讓坦然的態度待人，則和愛敦厚的空氣，可以增加。

其次，說到家庭的教育問題，婦女是要負最大責任的。而兒童幼時所受之家庭教育，每爲他日立身處世之基礎，關係一生之事業，品性至巨！爲父母者絕不應當漠然置之，放棄其當然的責任，務宜以身作則循循善誘，以收潛移默化之功，而奠定兒童優良品性之基礎，對於國家社會的貢獻是很大的！要能教子有力，慈愛撫育；不能過分嚴懲，更不可姑息任性，當以適宜爲度，冀爲國家造許多有爲的英才！而「母教」的功績，最是偉大；歷史中許多偉大人物之成功，都因有良好「母教」所致；此爲「孟母」，「岳母」更是歷史上有名的賢母。爲母親的萬不可自暴自棄，卸其教育孩子的責任，致誤人一生；最要緊的，是要時刻檢點自己的行爲，決不可留給孩子一個壞榜樣！

第三：說到家庭的經濟問題，完全亦要靠婦女的力拉來

（接下第三九頁）

增加人口是知識階級的責任嗎？

紀清漪

近來很多人開始注意中國的人口問題了，八中全會決議獎勵生育，提倡優生，全國婦女會議則以此為討論主題，於是劉緒貽先生指出：「解決當前的人口問題應從知識階級入手。」（見四月二十七日大公報）

回想自一九三六德國進軍萊茵河，撕毀了凡爾賽和約起，直到最近的日蘇協定為止，這中間經過幾多驚心動魄與神奇變幻的勾當！然而清算起來，歸根結底，却是極簡單的一個原則，就是，在最近的將來，國家範疇是難得打破的。無論怎樣冠冕堂皇的條約，協定，或同盟，骨子裏真正的意思却一致是「國防第一」。所謂國防不單靠物力，財力，一大半更靠人力。為什麼一等強國的法國西會六個月而潰敗，為什麼我們血戰四年會越戰愈強，人力的原故，民族精神的原故。如果在國家不能自衛，民族不能自強之前，一切新的理想，與新的制度，都是夢幻。如果我們沒有更聰明的智慧讓人類逃避開這不斷的叛變與毀滅文明的衝突，把全部精神力放在創造一個理想的世界的時候，那末我們便必須使得自己能夠適應目前這新的環境，因為不如此便只有滅亡，中間決無倖致。所以為建國，為爭獨立自由，我們要增加人口是當前各種重要問題中最重要問題之一。

我覺得，中國的人口問題與其說是我們目前應該注意獎勵生育的方法，與提倡優生的理論，却莫如先去考察一下現在全國兒童們的生活狀況并細心研究下一代孩子們的養與

的問題，較為更根本更合需要。我們需要增加人口是事實，但在量的方面怎樣才能增加，在質的方面怎樣才能優良却是更基本的問題。「怎樣」與「如何」是國家的責任，不是某一階級的責任。「增加」與「優良」必需先來解決如何養與教的基本辦法，不是「獎勵」與「提倡」可以得出結果的。

劉先生多少有點責備知識階級的意味，或者也可以說是期望於知識階級的熱誠。他說：「但是目前的情形却相反，農工階級的人往往兒女成行，而知識階級則往往不願有一個孩子，愈是教育受得好，而思想愈新的青年往往把時間消耗在享受裏，看着社會上許多沒救助的孩子自生自滅，這是一種天大的罪過，也是一種澈底自私……目前知識階級往往有着一種態度，即大家認為生孩子並不是對於民族或社會的一種義務，而是一種不得已的苦衷……我們覺得要解決我們當前的人口問題首先應當從知識階級人手。」

我不能同意他這種見解。

我認為目前中國知識階級不願多生孩子的原因，並不是認為生孩子「不是對民族或社會的一種義務」，而確是「一種不得已的苦衷」，而這「苦衷」則又決不是因為「善於享受」。

我相信劉先生所說的知識階級，絕不包括有錢有閒的富商顯宦，因為他說：「從優生的立場說，這些人多半是社會